

## 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1753臺南市仁德區正義一街39號4樓

承辦人：吳怡慧

電話：06-2796269#226

電子信箱：a0956211919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議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府經場二字第111047020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書面答覆1份 (0470201A00\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府對貴會第3屆第13次臨時會提案（財經議提24號）「請經發局偕同環保局、區公所解決市場周邊鼠患問題」之書面答覆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貴會111年3月31日南議財經字第1110002464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議會

副本：蔡議員旺詮(含附件)、林議員志聰(含附件)、周議員麗津(含附件)、許議員又仁(含附件)、陳議員秋萍(含附件)、蔡議員育輝(含附件)、李議員中岑(含附件)、臺南市政府秘書長室(含附件)、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(含附件)、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(秘書室)(含附件)、臺南市市場處(秘書室、經營一科)(含附件)



本府就「請經發局偕同環保局、區公所解決市場周邊鼠患問題」案，敬答覆如下：

- 一、本府目前因應市場周邊鼠患問題，採定期消毒及定期投放藥劑。
- 二、針對市場周邊鼠患問題較嚴重者，將研議偕同環保局、區公所及當地里長等加強市場消毒、投放強效藥劑，並視情況增列經費請專業捕鼠公司消除鼠患。
- 三、根據疾管署宣導，避免鼠患最有效的方法為落實「不讓鼠來、不讓鼠住、不讓鼠吃」，本府將於各市場加強環境清理、使用漂白水消毒，盡量避免產生老鼠容易窩藏的空間、市場休市後減少放置可讓老鼠食用之食物。
- 四、貴會議席關心市政熱忱，本府併予致謝。